

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汉朔科技

股票代码：301275

信息披露义务人 1：天堂硅谷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天堂硅谷合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良睦路 1399 号 21 幢 101-8-22

信息披露义务人 2：天堂硅谷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绍兴柯桥天堂硅谷领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安昌街道创意路 199 号 B 幢 5 楼-022（东区）

信息披露义务人 3：宁波天堂硅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肥天堂硅谷安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铜陵路 88 号城市绿苑回迁楼 1/2 幢商 102/102 上

信息披露义务人 4：天堂硅谷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天堂硅谷新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白沙泉 65 号 101 室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学院路 77 号黄龙国际中心 D 座 12 层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二六年六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制。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其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3、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汉朔科技”、“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汉朔科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4、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5、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 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计划	8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4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5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汉朔科技、上市公司	指	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1、硅谷合创	指	天堂硅谷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天堂硅谷合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2、硅谷领新	指	天堂硅谷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绍兴柯桥天堂硅谷领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3、硅谷安创	指	宁波天堂硅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肥天堂硅谷安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4、硅谷新弈	指	天堂硅谷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天堂硅谷新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上市公司 7,10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6818%，占剔除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为 1.6941%）的行为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基本情况

名称	天堂硅谷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天堂硅谷合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良睦路 1399 号 21 幢 101-8-22
出资额	10,6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11MA2W0XTK8L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20-07-15 至 9999-09-09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天堂硅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学院路77号黄龙国际中心D座12层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张晟	男	330106*****4012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中国	否

2、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基本情况

名称	天堂硅谷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绍兴柯桥天堂硅谷领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安昌街道创意路 199 号 B 幢 5 楼-022（东区）
出资额	39,1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MA2J0KN17P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一般项目：股权投资；创业投资（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20-08-10 至 9999-09-09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天堂硅谷朝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学院路77号黄龙国际中心D座12层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张晟	男	330106*****4012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中国	否

3、信息披露义务人 3 基本情况

名称	宁波天堂硅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肥天堂硅谷安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铜陵路 88 号城市绿苑回迁楼 1、2 幢商 102/102 上
出资额	10,85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2MA2RXK4H4Q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及相关业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18-07-26 至无固定期限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天堂硅谷朝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学院路77号黄龙国际中心D座12层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张晟	男	330106*****4012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中国	否

4、信息披露义务人 4 基本情况

名称	天堂硅谷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天堂硅谷新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白沙泉 65 号 101 室
出资额	15,62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28WUF93P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服务：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经营期限	2017-08-09 至 9999-09-09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天堂硅谷朝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学院路77号黄龙国际中心D座12层
------	----------------------------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王洪斌	男	330623*****4631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中国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除汉朔科技外,不存在其他在境内、境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系的说明

硅谷合创、硅谷领新、硅谷安创、硅谷新弈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前述主体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天堂硅谷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受天堂硅谷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计划

一、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自身经营需要进行减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未来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8,223,99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6818%。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公司合计持股 5%以上的股东硅谷合创、硅谷领新、硅谷安创、硅谷新弈计划在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0 天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7,180,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70%）。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硅谷合创、硅谷领新、硅谷安创、硅谷新弈自 2026 年 4 月 29 日至 2026 年 5 月 11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2,8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818%。上述权益变动后，硅谷合创、硅谷领新、硅谷安创、硅谷新弈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 6.6818%下降至 6.00%。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至 2026 年 6 月 17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22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占剔除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的比例为 1.01%。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1,119,99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00%（注：5.0000%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实际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993%，下同）。

二、本次权益变动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	占总股本剔除 回购股份数的 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	占总股本剔除 回购股份数的 比例 (%)
硅谷合创	合计持有股份	14,111,997	3.3409	3.3653	10,559,997	2.50	2.5182
	其中：无限售条 件股份	14,111,997	3.3409	3.3653	10,559,997	2.50	2.5182
	有限售 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硅谷领新	合计持有股份	7,055,999	1.6705	1.6826	5,279,999	1.25	1.259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055,999	1.6705	1.6826	5,279,999	1.25	1.259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硅谷安创	合计持有股份	4,233,600	1.0023	1.0096	3,168,000	0.75	0.755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233,600	1.0023	1.0096	3,168,000	0.75	0.755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硅谷新弈	合计持有股份	2,822,401	0.6682	0.6731	2,112,001	0.50	0.503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22,401	0.6682	0.6731	2,112,001	0.50	0.503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合计持有股份		28,223,997	6.6818	6.7306	21,119,997	5.0000	5.036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8,223,997	6.6818	6.7306	21,119,997	5.0000	5.036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注：1、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42,240 万股，剔除截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为 41,934.1455 万股。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受到限制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质押、查封、冻结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且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信息披露义务人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事项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除本报告第四节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汉朔科技股份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

天堂硅谷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天堂硅谷合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堂硅谷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绍兴柯桥天堂硅谷领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天堂硅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肥天堂硅谷安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堂硅谷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天堂硅谷新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6年6月17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浙江省嘉兴市
股票简称	汉朔科技	股票代码	301275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名称	天堂硅谷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天堂硅谷合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名称	天堂硅谷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绍兴柯桥天堂硅谷领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注册地	浙江省绍兴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名称	宁波天堂硅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肥天堂硅谷安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3 注册地	安徽省合肥市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名称	天堂硅谷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天堂硅谷新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 4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持股数量：28,223,997 股 持股比例：6.681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变动数量：7,104,000 股 变动比例：1.6818% 变动后持股数量：21,119,997 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5.0000%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6年4月29日至2026年6月17日 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未来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相关权益变动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1：天堂硅谷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天堂
硅谷合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张晟

信息披露义务人 2：天堂硅谷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绍兴柯桥
天堂硅谷领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张晟

信息披露义务人 3：宁波天堂硅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肥
天堂硅谷安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张晟

信息披露义务人 4：天堂硅谷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天堂
硅谷新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王洪斌

2026年6月17日